

# 中国期刊协会

中刊协〔2025〕13号

## 关于开展第35届中国新闻奖 新闻期刊作品初评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期刊单位：

根据《中国新闻奖评选办法》《第35届中国新闻奖参评作品报送通知》，第35届中国新闻奖新闻期刊作品专项初评由中国期刊协会组织。请各相关单位根据要求做好参评作品报送工作。

本届评选加大舆论监督、时事评论作品的报送力度，鼓励报送参与中宣部上年度组织开展的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奋进强国路 阔步新征程”“高质量发展调研行”“文化中国行”“新春走基层”“铸牢共同体 中华一家亲”等重大主题宣传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作品。

### 一、参评范围

国家批准、具有新闻采编业务资质的新闻单位，在上年度原创并刊播的新闻作品均可参评。具有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的报刊在上年度刊发的新闻业务研究文章可参评。

参评作品的作者应为新闻单位从事新闻采编工作的业务人员，包括与新闻单位具有相对稳定的聘用或合作关系的新闻采编工作人员。新闻单位非采编岗位人员和新闻院所教研人员可参评新闻业务研究项目。厅局级领导干部非作品主创人员不参评。副部级以上领导干部不参评。

上年度社会责任评价不合格的新闻单位主要负责人、直接当事人不得参评。作品刊播当年到作品获奖揭晓时有严重不良新闻职业道德记录的人员不得参评。

### 二、报送数量

每家期刊单位报送作品总数不超过6件。其中，新媒体作品（互联网、移动端原创作品）报送数量需达到总报送数量的30%-50%。

请各期刊单位严格按照报送数量要求提交作品，超额报送将不予受理。

### 三、作品字数时长要求

坚持短、实、新要求。原则上不报送超长作品。在全部一、二、三等奖获奖作品中，超长作品不得超过10个，每个项目不超过2个。对超长作品按如下标准掌握：以文字为主的消息作品1000字，评论作品2000字，通讯作品4000字；以音频为主的消息作品4分钟，评论作品15分钟，专题作品30分钟；以视频为主的消息作品4分钟，评论作品40分钟，专题作品45分钟；新闻业务研究文章8000字。系列报道作品以所申报的每件代表作体裁适用相关规定，1件代表作超长，视作超长作品。专门类项目同体裁作品按上述要求掌握。

### 四、评选项目

评选项目共20个，新闻单位的原创作品均可参评。基础类项目按作品体裁申报，专门类项目不限作品体裁。其中副刊作品、新闻编排、新闻专栏、新闻业务研究这4项中国期刊协会不组织参评。

#### （一）基础类

1. 消息：报道新近发生事实的新闻作品。应简明扼要，表述准确，时效性强，新闻要素齐全。

2. 评论：评析新闻事件、热点话题、社会现象的新闻作品。应观点鲜明，逻辑清晰，论据准确，论证有力。

3. 通讯：详实报道新闻人物、事件的新闻作品。应主题鲜明，选材典型，结构合理，表述生动，感染力强。

4. 新闻专题：深入报道新闻人物、事件的音视频和多媒体作品。应主题鲜明，选材典型，结构合理，报道生动，感染力强。

5. 新闻纪录片：以纪实手法报道新闻事件、反映社会生活的视频作品。应具有较强的新闻性、思想性、艺术性，以及文献价值。以事实说话，结构严谨。

6. 系列报道：围绕某一主题所作的多角度、多侧面报道的集合作品，包括连续报道、组合报道，不包括系列评论。应结构完整，报道全面，作品之间关联性。参评该项目，单件作品不得少于3篇。跨年度作品按刊播结束年度申报。

7. 新闻摄影：报道新闻的摄影作品。应现场拍摄，要素完整，新闻性、表现力强，文字说明简洁。

8. 新闻漫画：评论时事的漫画和动画作品。应思想性、针对性强，富有艺术表现力。

9. 副刊作品：刊载于报纸副刊及其主办的新媒体的杂文、特写、报告文学作品。应思想性、新闻性、艺术性相统一，特色鲜明。

10. 新闻访谈：就新闻事件和热点话题与相关人员进行访谈的新闻作品。访谈部分应不少于全部内容或时长的三分之二。

11. 新闻直播：同步报道新闻事件的音视频新闻作品。应主题鲜明，信息丰富，现场感强。要求以新闻现场音像信号为直播主体，采用的音像资料时长不超过整个作品时长的1/3。同等条件下，现场信号为本单位自采的占优。对同一新闻事件的间断性直播，可选取一个完整直播段参评。跨年度直播作品，首播时间和作品主体部分应在上一年度完成。一般性会议、演出、庆典、商务活动等的直播作品不参评。

12. 新闻编排：以动态消息为主的报纸新闻版面、广播电视新闻栏目编排作品。报纸新闻版面应政治性、新闻性、艺术性强，标题准确，图文并茂，版式新颖。广播电视栏目编排应编辑思想明确，编排合理流畅，主持人驾驭得当，制作水平较高。

13. 新闻专栏：新闻单位原创、有共同特征的新闻作品栏目。应连续刊播1年以上，年度内刊播不少于48周、每周不少于1次；栏目有统一的标识，内容与定位相符，形式新颖，特色鲜明，社会影响较大。报纸新闻专栏版面位置应相对固定，不含专刊专版。曾获新闻专栏奖项的栏目，如有重大创新，间隔5年后方可参评。

14. 新闻业务研究：论述新闻理论和新闻报道实践的单篇文章。应立论正确，观点鲜明，论据可靠，论证充分，理论联系实践紧密。

## （二）专门类

15. 重大主题报道：报道年度重大活动、重大主题的新闻作品。应政治性、思想性、新闻性强，受众面广，影响力大。

16. 国际传播：以国（境）外受众为主要传播对象，精准体现国别区域传播特点的新闻作品。应新闻性、针对性强，传播效果好，发挥作用突出。

17. 典型报道：报道全国性或区域性先进人物、先进集体、先进事迹、先进经验的新闻作品。应具有时代性、典型性、代表性，受众面广，影响力大。

18. 舆论监督报道：揭示社会存在问题、维护公平正义、促进时代进步的新闻作品。应事实准确充分，报道客观全面，富有建设性，切实促进实际问题的解决。

19. 融合报道：充分应用信息技术，综合运用多媒体手段报道的新闻作品。应主题鲜明、内涵丰富、形式新颖，传播效果较好。

20. 应用创新：应用信息技术，研发“新闻+服务”的创新性信息服务产品。应内容丰富、技术先进、形式新颖，实用性、服务性强，有较好的社会效益。

## 五、评选流程

中国期刊协会作为初评报送单位，组织新闻期刊作品初评工作。制定《第35届中国新闻奖新闻期刊作品初评办法》，成立第35届中国新闻奖新闻期刊作品初评委员会，评选产生拟报送作品，对报送的作品及其申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评委由期刊业内外专家组成，评委签订保密协议。

### 1. 中国期刊协会初评项目

各期刊单位将基础类（消息、评论、通讯、新闻专题、新闻纪录片、系列报道、新闻访谈（文字类））和专门类（重大主题报道、典型报道、舆论监督报道）作品报送至中国期刊协会。中国期刊协会组织评审专家初评出22件新闻作品，其中基础类15件、专门类7件，审核、公示后报送记协参加定评。

### 2. 中国期刊协会转报专委会初评

各期刊单位若参加新闻访谈（音视频）、新闻直播、融合报道、应用创新、新媒体新闻专栏、新闻摄影、新闻漫画等项目的评选，需先将作品报送至中国期刊协会。中国期刊协会审核、选报、公示后，转报至各专业委员会进行初评。具体初评办法及报送要求由各专业协会制定，中国期刊协会将另行通知。

## 六、参评人员申报要求

参评人员应按参评项目、作品类别据实申报。刊播时未署名，作者（主创人员）数量超出规定或编辑超过3人的，按“集体”申报，并附对作品做出主要贡献的人员名单。

文字作品及新闻摄影、新闻漫画、新闻业务研究文章申报作者和编辑。

音频作品申报主创人员和编辑，主创人员可包括策划、记者、播音、主持人和制作等。

视频作品申报主创人员和编辑，主创人员可包括策划、记者、摄像、播音、主持人、制作和技术等。

新媒体作品申报主创人员和编辑，主创人员可包括策划、记者、摄像、播音、主持人、制作和技术等。

各项目参评作品的作者或主创人员申报名额如下：

序号	项目	作者或主创人员（名）
1	消息	文字作品 3、音频作品 4、视频及新媒体作品 5
2	评论	文字作品 3、音频作品 4、视频及新媒体作品 5
3	通讯	文字作品 3、新媒体作品 5
4	新闻专题	音频作品 6、视频及新媒体作品 7
5	新闻纪录片	7
6	系列报道	文字及音频作品 7、视频及新媒体作品 8
7	新闻摄影	单幅 1、组照 2
8	新闻漫画	单幅 1、组画（长图）3、动画 5
9	副刊作品	3
10	新闻访谈	文字作品 3、音频作品 7、视频及多媒体作品 8
11	新闻直播	音频作品 9、视频作品 10
12	新闻编排	3
13	新闻专栏	7
14	新闻业务研究	3
15	融合报道	8
16	应用创新	8
17	重大主题报道	根据作品的类别、体裁按照以上名额申报
18	国际传播	
19	典型报道	
20	舆论监督报道	

## 七、参评材料要求

### （一）参评材料提交要求

参评需提交申报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两者内容应一致。

参加新闻访谈（音视频）、新闻直播、融合报道、应用创新的评选，参评材料寄送的截止日期为**2025年4月3日**，其余项目的参评材料寄送截止日期为**2025年4月11日**。纸质版材料截止时间为寄达时间，纸质、电子版材料**逾期均不受理**。

1. 电子版材料发送到 zgxwj2022qk@163.com，邮件主题为“单位+第35届中国新闻奖参评材料”，邮件正文留下完整联系方式（包括：单位名称、联系人、手机等）。无法通过邮件发送的，应将储存材料的U盘寄达评选办公室。

2. 纸质材料不接收闪送件，请按时寄送至中国期刊协会中国新闻奖评选办公室，温庆瑰（收），13810624533。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东河沿街69号正弘大厦2楼；邮编：100052。包裹请备注：“中国新闻奖”字样。

## （二）参评材料制作要求

1. 报送单位应签订《报送单位诚信承诺书》（附件1），填报《履行初评程序和公示情况表》（附件2）、《中国新闻奖报送作品目录》（附件3）、《中国新闻奖参评作品推荐表》（附件4）。自荐、他荐参评人员应签订《参评人员诚信承诺书》（附件1），填报《自荐、他荐作品公示情况表》（附件2）和《中国新闻奖自荐、他荐作品推荐表》（附件4）。

2. 申报作品内容及信息应真实准确，同刊播时一致，不得造假、失实、虚报。音视频作品不得对原版播出、发布作品进行重新录制、编辑，不得删除片花、广告等任何内容，不得增减片头、片尾，复制件应完整，不得切割。同时保存内部编辑、制作和播出审批凭据，包括数字系统编审痕迹。电视作品原则上应带有播出时的频道标识等在线系统包装信息。

3. 参评人员、推荐单位和报送单位均应逐字逐句、逐帧逐秒检查核对作品，逐项审核信息。评选对存在差错作品实行获奖等级限制。

4. 系统填报文件格式如下：文字作品填报发布时的文字稿，同时上传刊发版面PDF文件；广播作品上传MP3文件；电视作品上传H264视频编码格式的MP4文件，单一文件大小超过500MB，切分成多个文件按顺序上传；新媒体作品填报网址或二维码，上传相关页面截图；新闻版面、摄影、漫画作品等上传RGB模式的JPEG格式图片。

5. 申报作品纸质版包括按参评项目填报的相应表格和作品材料。

（1）报纸作品附刊发复印件和所在版面样报；通讯社作品附打印稿和媒体采用样品；期刊作品附刊发页复印件和完整样刊。广播、电视作品附完整文字打

印稿。新媒体作品提供长期有效的作品网址（二维码），附作品首屏打印页，有音视频内容的，须提交完整文字打印稿。

（2）广播电视作品同时提交在广播电视端播出的高清晰音视频作品复制件。广播作品格式为 WAV 或 MP3，电视作品格式为 AVI 或 MP4。

（3）由多篇作品集合而成的集纳式作品，如系列报道、专栏和新媒体专题等的代表作，不得作为单篇作品参评其他项目。按如下要求提交相应材料：系列报道、系列纪录片等，填报《系列作品完整目录》（附件 5），并在整组报道的开头、中间、结尾 3 个阶段分别选择 1 篇代表作，提交 3 件代表作的样报、音视频、网址（二维码）等。新媒体专题提供首页、3 件代表作网址（二维码）和相应文字稿。

（4）国际传播作品，应提交国际传播效果证明材料。

（5）外文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作品应附中文译稿，不得改写或超出原文内容。

（6）自荐、他荐作品应提供获奖证明复印件。

## 八、违规处罚

1. 参评作品存在导向问题、抄袭、造假或内容失实，撤销参评或获奖资格，对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通报批评。

2. 存在重新制作、虚报刊播信息、虚报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以及参评作品与刊播作品不一致等违规情况的，撤销参评或获奖资格，对相关责任人通报批评。

3. 参评人员违反职业道德或因违反评奖规则等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期内的，撤销参评和获奖资格，对相关责任人通报批评。

4. 因上述违规情况被通报批评的人员，3 年内不得参加中国新闻奖评选。对撤销获奖资格的作品，取消相关人员获奖资格，收回奖杯、证书和奖金并予公告。

5. 推荐、报送违规作品以及未按规定程序、时间等要求开展推荐、初评、公示的，撤销相关作品参评或获奖资格，责令相关责任单位整改，对报送单位通报批评，核减其下一届相应报送名额。

6. 自荐、他荐作品存在上述违规情况的，推荐人 3 年内不得推荐作品参评。

7. 审核委员、评委存在接受推荐单位、报送单位和参评人员宴请、财物等行为，撤销其审核委员、评委资格并通报其所在单位，撤销所涉单位及人员相关作品的参评或获奖资格，相关人员今后不得参加中国新闻奖评选活动。涉嫌违纪违法行为的，报纪检监察部门。

8. 审核委员、评委应严格履行与中国记协评奖办公室签订的保密协议。未经中国记协评奖办公室授权，不得公开中国新闻奖评选有关情况，不得泄露有关评选工作信息，如违反，撤销其审核委员、评委资格并通报所在单位。



**附件：**

1. 诚信承诺书
2. 履行初评程序和公示情况表
3. 中国新闻奖报送作品目录
4. 中国新闻奖参评作品推荐表和填报说明
5. 中国新闻奖系列作品完整目录
6. 中国新闻奖参评材料清单
7. 中国新闻奖新闻期刊报送指南